

条文 2.4.8(“资源节约” 第 7.1.5)

审查要点:

1. 对采用集中冷热源的建筑,设计说明中叙述冷热源、输配系统的能耗单独计量要求;对非集中冷热源的公共建筑,根据面积或功能等实现分项计量。
2. 住宅建筑实现分户计量。

审查材料:

1. 暖通设计说明。